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情况

近期，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吧中传闻公司股票将进行停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未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收购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大事项。

三、必要提示

1、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，近三个月内公司不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收购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大事项。

2、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为8月21日，公司2013年1月1日—2013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7300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约30%。具体数据请详见8月21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公司半年度报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3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4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，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

的关注和支持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7 月 30 日